

之治不勝幸甚傳曰今見上疏至當官闈嚴勅事所當更加留念也洪
貴人於返虞之日還自山陵留私第其時乃喪經之初乎不料知也若
自內而出則豈不知之乎洪遇龍事時方推之推之則自當處之矣○
目暉○庚戌三公啓曰臣等聞洪遇龍推考之事至為駭愕若如此為
之則所當懲戒矣然允獄事先推事十然後可以取服而定罪且以情
見之遇龍雖有叢明之事而不先推事十則雖欲叢明不可得也大抵
此獄辭與常獄辭有異請先推事十傳曰此事非徒士林所聞的實也
予亦豈不計而依先乎雖欲推事十只有貴人侍婢及錦原君婢子而
無公證之人婢主親戚之間不無容諱之弊故先推遇龍耳○臺諫啓
前事憲府又啓曰司諫金鋐於親祭宣陵時為執禮贊者洪赫失禮誠
問之辭及於金鋐當適又啓曰舍人鄭世虎以奔競于臺官家被推則
本府推之未安請移他司舊宣陵入番宗親等已閱喪制後賞格事目
有前例矣今者纔經四五朔遽授賞加皆陞二品大違 先王朝舊例
請速改正傳曰鄭世虎令禁府推之舊宣陵入番宗親賞加事當考
前例而後叢落餘不先○辛亥夜丙方有氣如火○上詰孝敬殿親行
書茶禮及夕上食還宮○憲府啓曰洪遇龍招辭泛然承服若取服則